

江苏联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增加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

独立意见

作为江苏联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独立董事，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，我们在认真审阅公司董事会提供的相关议案和资料的基础上，现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就公司增加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发表意见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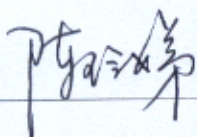
公司关于增加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符合实事求是的原则，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关联交易所涉及的价格客观公允，有利于公司的业务发展，关联交易公平、合理，没有损害公司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，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产生不良影响。董事会在该议案表决中，采取了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方式，关联交易决策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我们一致同意此项议案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此页无正文，为《江苏联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增加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独立意见》之签字页。)

独立董事签名：

陈玲娣：

周建平：_____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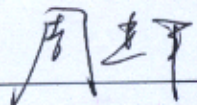
张 雷：_____

2018 年 10 月 25 日

(此页无正文，为《江苏联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增加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独立意见》之签字页。)

独立董事签名：

陈玲娣： _____

周建平：  _____

张 雷： _____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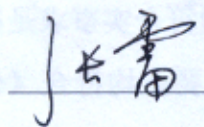
2018 年 10 月 25 日

(此页无正文，为《江苏联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增加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独立意见》之签字页。)

独立董事签名：

陈玲娣：_____

周建平：_____

张 雷：  _____

2018 年 10 月 25 日